



绿色“一带一路”观察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秘书处

共话绿色丝绸之路

——“一带一路”绿色金融与低碳发展论坛

指导单位：生态环境部

主办单位：“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研究院

时间：2021年5月25日

特刊

上午：

第一单元：欢迎致辞

第二单元：主旨演讲

第三单元：特邀发言 — 共建绿色丝绸之路

第四单元：倡议及研究成果发布

下午：

专题论坛一：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与低碳发展

专题论坛二：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与绿色金融

2021年5月25日，共话绿色丝绸之路——“一带一路”绿色金融与低碳发展论坛在京举办。论坛由生态环境部指导，“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简称绿色联盟）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公司）中金研究院联合主办，旨在探讨绿色金融与低碳发展协同支持绿色丝绸之路建设的前景与路径。来自国内外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科研院所等近200名专家代表现场参加论坛。论坛期间，绿色联盟和中金研究院分别发布《绿色“一带一路”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研究报告与《“一带一路”研究白皮书（2021）》。中金研究院与“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研究院共同发起“推进‘绿色丝绸之路’智库研究合作的倡议”。会议主要情况及嘉宾发言要点摘编如下。

第一单元：欢迎致辞

赵英民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生态环境部副部长

各位嘉宾、女士们、先生们：

大家好。首先，我代表生态环境部和“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对“一带一路”绿色金融与低碳发展论坛的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对出席和参加本次论坛的各位嘉宾，表示诚挚欢迎和衷心感谢。

当前，世界各国正逐步形成应对气候变化的国际共识，绿色低碳转型将成为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也是推动疫后世界经济绿色复苏的“最优方案”。作为全球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同时也在积极履行国际责任，携手各方共建绿色丝绸之路，共克疫情时艰、共迎转型挑战。中国发起“一带一路”倡议，牵手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为世界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力量。

“一带一路”建设将分享生态文明理念、实现可持续发展作为内在要求，始终坚持绿色发展理念。

对此，我有三点建议与大家分享。

一是深化绿色伙伴关系，扩大“一带一路”绿色发展“朋友圈”。充分发挥“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的平台作用，深入开展“一带一路”生态环保对话和交流，统筹推进绿色基建、绿色能源、绿色金融等领域务实合作，形成绿色可持续复苏合力，共同推动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巴黎协定》的全面有效落实。

二是践行绿色投资理念，构建“一带一路”绿色金融支持体系。发挥政府、金融机构和企业等多主体作用，强化对绿色投融资的引导激励。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工具，充分考虑生态环境和气候因素，引导更多公共和私人部门投资支持绿色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能源供给向低碳、高效、清洁、多元化的方向加速转型。



三是打造务实合作成果，推动“一带一路”绿色发展最佳实践。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深入实施应对气候变化南南合作行动计划，通过物资赠送、低碳示范区建设、低碳技术交流与转移、能力建设等活动，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共同提升应对气候变化能力，推动绿色发展成果共享与应用。

绿色是“一带一路”的底色，需要有关各方共同努力，积极作为。希望各位嘉宾在接下来的发言中各抒己见、畅所欲言，为共同推动“一带一路”绿色发展贡献更多智慧和力量。

最后，预祝本次论坛圆满成功。谢谢大家。

沈如军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公司）董事长

尊敬的赵部长、金行长、苏秘书长，各位来宾：

大家上午好。今天在生态环境部的指导支持下，中金公司与“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共同举办“共话绿色丝绸之路”论坛，深入探讨绿色金融与低碳发展，为新形势下推进高质量建设绿色丝绸之路建言献策。

全球蔓延的疫情引发国际社会前所未有地关注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关系，绿色复苏将成为全球各国疫后经济复苏的优先选项。高质量共建绿色丝绸之路，为发展中国家抓住绿色转型带来的巨大发展机遇，引领世界经济走出阴霾，实现互利共赢指明了方向。特别是，“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在进一步凝聚国际共识，将绿色发展理念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绿色联盟成立两年来取得的成绩有目共睹，未来中金公司也将全力支持绿色联盟工作，为绿色丝绸之路建设，特别是在绿色金融方面贡献力量。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血液，绿色金融在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上大有可为。推动“一带一路”绿色金融的发展，不仅可以优化资源配置，在绿色产业发展方面发挥引导作用，而且能够为各界深化务实合作开辟新领域、注入新动力。同时，共建绿色丝绸之路也为构建全面系统的绿色金融体系提供了有利契机。在“一带一路”倡议顶层框架设计下，我国金融监管机构及政策制定部门通过不断完善绿色金融政策体系，深入引导金融机构为绿色丝绸之路项目提供融资。共建绿色丝绸之路也为相应的绿色金融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绿色金融体系的深层次建设提出了更大的挑战。在这样的背景下，我们更加有必要对绿色金融的发展与合作，以及其如何在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中更好地发挥推动作用，进行深入的讨论。

实践绿色金融，推动绿色金融支持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不仅是金融业自身的重大发展机遇和内在要求，更是我们不可推脱的社会责任。近年来，中金公司始终坚持“植根中国，融通世界”的使命，将绿色金融理念融入公司业务战略，积极参与了境内外绿色金融市场建设及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协助各类型企业贯彻绿色发展理念，促进企业绿色发展与融资成本降低的正向循环，为更深入推动绿色金融支持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做好了充分的准备。未来，中金公司将不断推出系统性研究成果，在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中加强“一带一路”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创新，助力“一带一路”绿色产业发展，深化与同业、智库等各方绿色合作，有力服务政府决策，推动绿色丝绸之路建设走深走实、行稳致远。

最后，再次感谢各位领导、各位嘉宾莅临此次论坛，希望大家继续支持中金公司和“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支持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也预祝本次论坛圆满成功。谢谢大家。

第二单元：主旨演讲

金立群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行长



在疫情后的经济复苏中，投资于可持续发展的基础设施是振兴经济的最有效方式之一。总体而言，基础设施投资有三种好处，包括增加短期收入、维持长期增长和保证环境的可持续性。面对当下的全球性挑战，国际社会必须协调一致、拿出可持续的解决方案。全球各国、各级政府，经济系统的各个部门和行业都应正视并承认气候危机事实，充分意识到，煤炭并非平衡经济发展和能源需求的唯一选择。推动绿色经济和“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将极大地提升“一带一路”倡议的公信力和美誉度。

在生态环境部领导下，中国企业、发展合作伙伴和利益相关方，将在平衡环境保护和发展需求方面取得新的进展。亚投行期待与世界各国充分合作，以绿色发展为强有力纽带和切入点，推动地区和全球经济的一体化进程。

苏伟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秘书长

对于共建“一带一路”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问题，借今天这个机会和大家分享几点看法：

第一，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取得积极成效。“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一带一路”生态环保大数据服务平台、“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研究院等均已落地生根，吸引众多合作伙伴加盟，环境技术与标准引领不断加强，务实合作项目稳步推进。

第二，应对气候变化为绿色丝绸之路带来了空前的机遇。绿色投资理念已经融入到“一带一路”建设，形成广泛共识。“一带一路”绿色投资未来可期，绿色金融大有可为。中国金融机构不仅可为“一带一路”绿色项目提供融资，满足沿线国家的绿色投资需求，而且中国在构建绿色金融体系、发展绿色金融市场方面所积累的经验也可以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提供有益的借鉴。

第三，让绿色成为共建“一带一路”永久的底色。始终秉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原则，坚持开放绿色廉洁理念，积极推进“十四五”时期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不断提升国际合作水平，继续推动“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和研究院、“一带一路”生态环保大数据服务平台等平台机制建设。扎实推进相关领域研究。加强绿色发展领域的务实合作，打造绿色发展领域的新亮点。充分发挥绿色金融的支撑保障作用。



斯蒂尔 绿色联盟联合主席，贝索斯地球基金首席执行官



我们目前正处于一个关键的时期，很高兴看到“一带一路”倡议取得的新进展。我还看到“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中金研究院做了大量出色的工作。

“碳达峰、碳中和”对中国而言是一条双赢之路，尽早实现碳达峰对于中国经济发展大有裨益。目前，我们需要推动整个经济体系的全面转型，包括能源、制造、交通运输、粮食、农业、建筑行业以及消费领域。许多机构的优秀专家、学者，已经向我们证明，采取科学、有效的气候行动可以带来积极的效果。能够提高经济效率、带动新科技的发展、降低风险，进而带来更多的投资，更普惠的新科技，更多的就业岗位，同时还能提高竞争力，提升公民健康水平，改善社会福祉。而中国一直是这一转型的核心。在促进国内转型的同时，通过国际投资与贸易，带动全球转型。

“一带一路”倡议是中国献给全世界的礼物。中国所做出的贡献不仅局限于其在国内所采取的各项措施，还体现在其在国际投资、国际贸易和国际影响力方面的积极作为。投资是推动转型的重要力量，但“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不仅仅意味着支持绿色投资，还需要加强对话。中国就有很多可以分享的经验和实践。

“一带一路”倡议将成为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国际合作倡议，使21世纪二十、三十年代成为世界经济史上的转折点。我相信，中国一定能成功。

郭敬 生态环境部国际合作司司长

我们今天面临的严峻挑战，包括新冠肺炎疫情、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丧失等，都是全球性问题，需要全球性的解决方案，“绿色复苏”能否成为世界大同的共识和起点，绿色转型能否成为中国追求高质量发展的路径，将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重大课题。中国绿色转型的成功，也将是世界的成功，中国的失败或者挫折，更将对全球可持续发展带来巨大影响。

不久前，习近平主席在博鳌亚洲论坛2021年年会上强调“建设更加紧密的绿色发展伙伴关系”，“完善‘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未来，我们将与绿色联盟中外合作伙伴一起，从以下三方面开展工作：

一是形成合力，构建多主体参与的绿色丝绸之路建设长效机制；二是精准对接，促进生态、环保护法律法规对接，以提供绿色解决方案为核心，开发政策和技术工具包；三是相向而行，围绕国际国内关注的“一带一路”绿色转型、生物多样性保护、低碳与可持续发展等重要议题，开展更具针对性的联合研究。



第三单元：特邀发言 — 共建绿色丝绸之路

哈桑 新加坡永续发展与环境部国际司司长



我们如何抓住低碳发展给我们带来的机遇？以新加坡为例，首先，我们将推动碳密集型行业转型。其次，发展绿色经济。我们希望成为领先的碳服务和交易中心，提供项目开发、融资、交易和认证等服务。在推动可持续发展的过程中，推动绿色融资，鼓励通过绿色和可持续债券、贷款以及保险等解决方案为亚洲企业的绿色转型努力提供融资。

我们将启动一项旨在实现净零排放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全国性“绿色计划”，该计划基于五个支柱制定，包括自然城市、可持续生活、能源转型、绿色经济及有韧性的未来。

此外，新加坡提出了更多绿色融资的倡议，以引导更多投资流向可持续发展方向。绿色金融是可持续发展的助推器，能推动更多资本流向可持续发展，能够更好地支持全球低碳转型。

韩佩东 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英国儿童投资基金会首席执行官

全球已经就气候变化的系统性风险达成共识，绿色投资和绿色金融也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中国的“碳中和”承诺推动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26次缔约方大会取得了新的进展。中国不论是政府还是普通民众，都努力向“碳中和”目标看齐。

我们如何通力合作，推动“一带一路”国家的绿色金融行业发展呢？一是投资者都需考虑到全球氛围和行动正在形成，所有投资者都日益重视声誉风险、运营风险，及其它与气候变化相关的风险；二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政府、金融机构、投资者、企业、智库和基层非政府组织需要信息共享；三是将这些高层次的原则转化为具体的近期计划和行动，关键是要把这些目标与倡议转化为现实行动，确保相关决策将气候变化纳入考量，制定近期计划。

习近平主席强调生态文明建设，强调中国对“碳中和、碳达峰”和逐步淘汰煤炭的决心，这不仅明确了中国的发展方向，许多国家也在中国的影响下制定了宏伟的减排目标。这些影响也需在“一带一路”倡议中体现。



孙壮志 中国社会科学院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所所长



中国是中亚最大的贸易伙伴，也是中亚国家最大投资来源国。中国的投资主要集中在基础设施及能源领域，这些领域和生态环保密切相关。中亚地区本身是丝绸之路经济带西向首站，“一带一路”的首倡之地，中亚国家的环保合作具有示范意义。

中国和中亚国家在环保领域有非常好的合作基础，且开展环保合作非常重要。中亚国家生态环境脆弱，面临着许多环境问题，但与此同时，这些地区可再生资源 and 清洁能源储存丰富，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未来中国和中亚国家在环保领域开展合作有非常大空间，对此，我建议重视中亚生态环境的特殊性，制定长期合作规划，推动与中亚国家在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等方面的协调政策，引导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中亚地区环保项目支持力度。

第四单元：研究成果及倡议发布

绿色联盟发布《绿色“一带一路”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周国梅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主任

绿色联盟及其合作伙伴自2019年启动绿色“一带一路”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专题研究。第一期研究分析了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对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潜在贡献，识别了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中的机遇与挑战，提出了“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总体原则、关键措施和实施路线图。研究认为，建设绿色丝绸之路顺应国际社会绿色低碳发展的潮流与趋势，也符合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现实需求，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在理念、原则和目标方面高度契合、相辅相成，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可以为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做出直接贡献。研究从加强政策沟通、加强战略对接、加强项目管理和加强能力建设四个层面提出了绿色丝绸之路建设的路线图，对接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



第二期研究聚焦生物多样性保护，总结中国与国际社会预防、缓解生物多样性风险的政策标准、投资工具和治理结构，提出推动“一带一路”倡议深度对接生物多样性保护目标（SDG15）的政策建议。研究建议，完善“一带一路”项目分级分类管理体系，开发适用于“一带一路”项目环境风险筛查、评估的信息化工具，推动应对气候变化、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要素在项目全生命周期中的主流化。

目前正在开展的第三期报告将聚焦“一带一路”绿色投融资。将从国内外政府、开发性金融机构以及企业投资者角度出发，综合分析对外投资过程中环境管理的政策、方法和实践经验，提出构建“一带一路”投资绿色管理体系的思路和建议，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提供“绿色”动力和保障。



中金研究院发布《“一带一路”研究白皮书（2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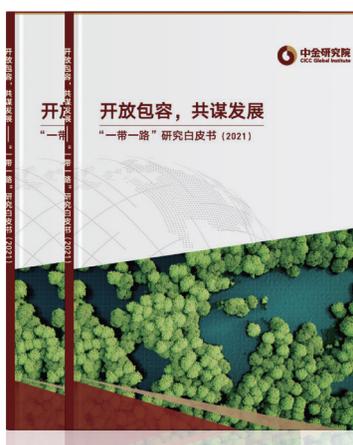
吴慧敏

中金研究院董事总经理，“一带一路”研究中心负责人

自2018年推出《“道”行天下，行稳致远——“一带一路”研究白皮书》后，今年已是连续第四年推出《“一带一路”研究白皮书》。2021年的白皮书立足于“开放包容、共谋发展”，包括四个部分。第一部立足宏观视角，从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等方面去回顾2013年以来中国“一带一路”建设取得的积极进展。第二部分是微观调研，重点关注新冠疫情下中国企业走出去的机遇和挑战。第三部分是相关的专题研究，包括共建绿色丝绸之路，《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开启区域经贸合作的新篇章，把握东南亚数字经济的发展新机遇。第四部分是国别观察，列举了20个“一带一路”代表性国家进行了具体分析。



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碳排放总量约占全球30%，并且随着城镇化、工业化的推进，这些国家碳排放量仍可能持续上升。全球碳中和背景下，推动共建绿色丝绸之路具有重要意义。基于各国最新NDC目标，以发电量、装机容量及投资额等指标为基础，我们自下而上测算得出，“一带一路”国家未来10年绿色投资规模有望达到5.7万亿美元，其中可再生能源投资达2.5万亿美元。展望未来，共建“绿色丝绸之路”要着力于两点，一是推动中国国内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与绿色丝绸之路目标相衔接，形成系统性发展对接方案；另一个是在项目合作和建设过程中，推动“一带一路”项目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自主贡献目标相衔接，更好地助力“一带一路”绿色低碳发展。



中金研究院与“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研究院共同发起 推进“绿色丝绸之路”智库研究合作的倡议

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引发国际社会对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关系的深刻思考，绿色复苏已成为全球疫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动力。共建绿色丝绸之路，共同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将在全球绿色复苏中发挥重要作用。在全球碳中和的背景下，绿色发展与低碳转型是“一带一路”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自主需求，但也需要国际社会在资金、技术等领域的通力合作。以本次论坛为契机，为共同推进绿色丝绸之路研究合作，我们发起如下倡议：

一、搭建交流平台，发展更为紧密的绿色发展伙伴关系。面向更多国际组织共建国家政府、企业、研究机构、政府以及社会组织等，充分发挥“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和生态环保大数据服务平台作用，搭建绿色丝绸之路信息共享、资源共享、成果共享的交流合作平台。深化本次论坛成果，整合智力资源，优化和提升绿色丝绸之路的交流互动。

二、推进研究合作。针对共建绿色丝绸之路的核心及热点问题，发挥高端研究机构间的聚合联动效应，组织开展前瞻性、系统性、专业性、有深度、可落地的政策及实践研究，为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建言献策，贡献智慧。

三、促进成果落地。通过交流平台和研究合作，加强国内外政府部门、企业、研究机构以及社会组织等协同合作，推动“一带一路”区域低碳发展和绿色合作项目落地，为绿色丝绸之路建设拓展新实践，做出新贡献。

发起单位：中金研究院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研究院

参与单位：丝路规划研究中心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一带一路”研究所

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

世界资源研究所

中国社会科学院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所

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海上丝路研究中心

专题论坛一：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与低碳发展



专题论坛一 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与低碳发展

Green Silk Road and Low-Carbon Development

2021.05.25 | 北京 | Beijing

主办机构：“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



索尔海姆 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世界资源研究所高级顾问



中国在绿色丝绸之路建设过程中，可以借鉴私营部门的经验和欧盟的经验。绿色金融离不开私营部门的参与，他们在发展绿色金融方面也更加积极主动。也希望欧盟《可持续金融分类法》可以对中国产生积极的影响。

中国应进一步推动风能、太阳能和氢能领域的投资。在绿色能源领域，中国是居于世界领先地位的，也是世界上最大的太阳能投资国，因此中国投资者均面临把绿色理念转变为绿色实践的巨大机遇及挑战。此外，我认为公共资金也可用于促进私人绿色投资以减轻私营部门承担的风险。

中国的“一带一路”倡议将成为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国际合作倡议，引领世界绿色发展方向。在习近平主席的指引下，在我们的共同努力下，丝绸之路应该是绿色和清洁的，它也将是当今世界上对于我们这个“绿色星球”来说最重要的一个词。

叶燕斐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政策研究局一级巡视员

中国在和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共商、共建、共享绿色丝绸之路建设时，一定要突出低碳的内容。一方面，要避免基础设施项目对东道国碳排放方式、路径产生长期锁定效应。另一方面，要关注技术进步引发的政策风险，以及其衍生的转移风险和转移成本。

近些年，技术进步发展非常快，可再生的低碳能源已经可以和高碳产业、高碳能源在经济上进行竞争。从防范风险、寻求长期投资回报的角度出发，也需要支持和强调绿色丝绸之路的低碳性质。



徐新伟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业务总监，业务评审委员会主任，评审管理部总经理



关于如何推动绿色金融政策落地，我有三点建议：一是加快建立绿色标准体系。二是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环保政策、绿色政策进行系统研究，并开展分级分类评价。在绿色丝绸之路建设过程中，对各个国家在环保方面的要求和政策执行水平进行评估和分级。三是建议“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推动出口信用保险机构、研究机构、金融机构、智库等加强交流合作。

李永红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副主任

从切实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绿色转型的角度出发，提出绿色联盟工作的五个方向：一是依托绿色联盟《“一带一路”项目绿色发展指南》，聚焦提供绿色解决方案；二是立足经济、社会、生产生活等多维视角，提供综合性、系统性的解决方案。三是聚焦重点领域、重点方向，开展针对性研究。四是发挥金融机构重要作用，推动将“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落到实处，共同开展绿色低碳评估、标准体系建设工作。五是建立更广泛参与、更加紧密的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推动形成“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国际共识和共同行动。



徐占忱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战略研究部部长兼“一带一路”研究所负责人



绿色丝绸之路和国际发展规划高度对接，和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相切合，完全符合国际发展大潮流。有必要将它同全球应对气候变化、低碳转型发展相结合。我们要重视全球气候利益和发展中国家发展权益间的冲突，通过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帮助发展中国家解决现实难题，维护共同利益。

对于落实全球气候变化减排来说，仅有中国和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努力是不够的，还需要发展中国家、中国、欧洲、美国共同努力，积极倡导和推动更高水平的国际合作。

王天义 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兼总裁

关于绿色丝绸之路，我认为对于发展中国家，在低碳发展过程中，要强调两个低，第一是低碳，第二是低污。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要把低碳排放与污染治理结合起来。

谈及可持续发展问题，国外专家关注更多的是气候，中国谈的更多的是环境；国外谈的更多的是海洋，国内谈的更多的可能是陆地问题。今天聚焦碳中和，可能使中国与世界在这个问题上走到了一起，那就是共同聚焦人类所面临的气候变化这样一个严重的问题。



王毅 中科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副院长



在当前新的国内外的环境下，绿色丝绸之路变得更加重要。怎样帮助其他发展中国家，是全球所面临的一个重要挑战。需要多元的投资、多元的方式来解决。这其中，需要“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来促进治理体系的构建。

中国能够给发展中国家分享发展及转型的经验。金融机构在推动建设绿色丝绸之路过程中贡献资金，绿色联盟应考虑知识分享，在能力建设及培训过程中，保持知识完整性，传播正确的知识并对外输送合理的解决方案。

唐宁 全球基础设施巴塞尔基金会首席执行官

“一带一路”倡议其实带来了巨大的机会，能够帮助更多的国家迈向未来，实现低碳转型。对我们来说，最重要的是如何充分利用这样的机会。

此外，要重视基础设施在气候变化问题上的“长期锁定效应”，关注“一带一路”基础设施项目的执行质量和可负担性。一方面，关注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细节，确保项目方案、项目技术标准和项目实施全流程的可持续性，确保基础设施在气候变化方面有足够的韧性，绿色联盟《“一带一路”项目绿色发展指南》为此提供了一个良好的示范。另一方面，基础设施建设同样需要兼顾经济上的可持续性，确保其收入能够覆盖运营成本，实现长期的自给自足。



专题论坛二：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与绿色金融



专题论坛二

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与绿色金融

Green Silk Road and Green Finance

2021.05.25 | 北京 | Beijing

主办机构：中金研究院

马骏

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主任



2018年11月，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和伦敦金融城共同发起了《“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GIP），旨在动员社会资金，包括来自中国的和全球其他地区的资金参与到“一带一路”绿色投资。截至目前，已有39家全球大型金融机构签署GIP，包括中国所有大型金融机构，欧洲、英国主要金融机构以及巴基斯坦、蒙古、泰国等发展中国家的金融机构。

GIP平台下设立了三个工作组，分别针对绿色投资的环境效益、其他投资对环境的影响评估，强化环境影响的透明度以及强化绿色金融产品的创新能力来进行能力建设。除此之外，平台之下还设立了“一带一路”绿色项目库，正在请专业机构整合“一带一路”绿色项目，未来有望通过GIP平台对接金融机构绿色投资资源。

朱云来 中金公司顾问

生态环境与经济系统紧密相关，能耗对环境的影响巨大。对于金融机构而言，在开展绿色投资之前，首先要明确行业层面的能耗和排放核算基线。类似过去的财务审计，我们现在需进行碳排放的审计。只有这样，绿色金融才会目标明确，整个社会才会朝着节能减排、发展新经济形式的方向调整。

此外，还需要配套的绿色信息披露机制和绿色审核机制。对于金融监管机构来说，需要建立一个国家层面的监测记录体系。这样公共事务机构或者国家机构，甚至民间公益组织可以有统一、客观的依据，来进行评估。



张承惠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原所长



ESG，即环境(Environmental)、社会责任(Social Responsibility)和公司治理(Corporate Governance)，是一个实现绿色金融的有效工具，涉及面广，形式多样。它可以是一种理念、一项行为准则、一个评价标准，或是一种金融产品。

目前，ESG投资产品还处在一个很初期阶段。目前已经开发了若干种ESG指数，但投资总量不是很大。原因之一是这类产品还没有为广大投资者所接受；另一方面这类产品受限制条件较多。对“一带一路”国家ESG投资来说，最大的难点是信息披露。我们无法得到用于评估和筛选ESG表现的指标和数据，因为信息披露不完整、不规范、不充分。

李鑫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驻华代表处副代表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很多是发展中国家，这些国家的金融基础设施建设、政策环境建设在实现绿色金融、可持续发展方面显得非常重要。在很多新能源领域，中国已经处于全球领先地位，通过“一带一路”技术转移已对其他国家提供了很多帮助，这是非常值得称道的。

全球气候融资需求规模庞大，要实现2°C温升控制目标，每年需要相当于全球GDP2.3%的融资支持。但约占全球GDP2%的融资是通过“棕色投资”向“绿色投资”转型实现的。碳定价和绿色金融是推动实现这一目标的两种途径。当下，全球碳定价较低，建立碳定价最低标准迫在眉睫。绿色金融发展则需要进一步强化政策环境和金融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和气候相关风险评估。



阿尼娅 绿色气候基金对外事务副主任



中国承诺力争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这对中国和全世界来说都是一个好消息。能源系统、土地生态系统、城市基础设施系统、工业系统是绿色转型的四个关键。要实现全球温升控制在1.5℃以内这一目标，我们必须推动全行业的脱碳化，在这方面，“一带一路”倡议可以做出巨大贡献，尤其是在基础设施方面。而要改变基础设施建设模式，我们需要更多的投资。此外，绿色投资不能忽略绿色转型过程中的不确定性、社会风险和物理风险。

目前，在气候投资标准当中并没有把生物多样性充分的考虑进去，但我相信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的召开，人们对生态系统发挥作用的理解将会越来越深入。

宋宇 贝莱德董事总经理、首席中国经济学家、北京办公室首席代表

ESG理念的内涵是深刻的，对它的理解要综合考虑环境、社会、治理之间的协调性和系统性。欧洲目前自下而上的形成了民众、政党、政府对于“绿色”的全方位共识。但是对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而言，本身难以承担“绿色”的成本，中国可以利用自身优势填补空白，同时也应该看到坚持ESG理念的长期收益。



英克托 蒙古国可持续金融学会首席执行官



蒙古和中国的关系密切，尤其是在绿色金融方面，可以说蒙古从与中国的交流和合作中受益匪浅。

“一带一路”倡议之下的国际合作，能够引导资金的流向更加绿色的项目，对于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绿色投融资和绿色金融发展而言非常重要。《蒙古国绿色金融分类目录》的制定就借鉴了中国的经验，对绿色项目进行了分类，这个分类体系已经获得了蒙古政府相关机构的审批，我们将利用这样的分类体系来推动绿色投资的发展。未来，仍然需要来自政府公共投资的强大政策信号，帮助蒙古国等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了解到绿色转型的必要性，从而推动绿色转型的实现，走向更加清洁的能源体系。

易岐筠 中金资本董事总经理

国家引导基金的模式，能够有效撬动社会资金、地方地道资金和PPP投资支持，还可以引入开发性金融机构参与，扩充“一带一路”绿色投资来源，提升投资影响力。中国在这一模式上已经积累了许多经验，可供“一带一路”绿色投资提供参考、复制。





联系秘书处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与中外合作伙伴共同发起成立。“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推动实现《巴黎协定》目标的需求需要各国政府部门、国内与国际发展机构、智库、企业、社会组织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协同合作，最大化绿色发展的努力。

联盟的主要目标是促进实现“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共识、合作和一致行动，将可持续发展融入“一带一路”倡议，助力“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环境与发展有关指标。支持联盟宗旨的相关国家政府部门、国内与国际发展机构、智库、企业和社会组织等均可加入联盟成为联盟合作伙伴。

更多信息，欢迎点击

<http://www.brigc.net>

联系方式

联系人：蓝艳、彭宁（秘书处）

secretariat@brigg.net

brigg@fecomee.org.cn

张建宇（咨询委员会）

jy Zhang@cet.net.cn

传真：+86-10-82200535